

以评定向促强 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总督学顾问 林蕙青

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主任 范唯

党的二十大对教育工作高度重视、全面布局，明确提出了“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的目标任务。教育评估是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重要保障，也是教育现代化的重要治理手段。进入新时代，党中央对我国的教育评价体系建设高度重视，出台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首次从国家的高度对高等教育评估工作作出了全局性、战略性部署，提出了明确要求。

近日，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普通高校做好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新一轮审核评估，是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重大举措，是对中央深化教育评价改革要求的具体落实。新一轮评估方案是一个认真总结历次评估经验教训，继承、发展和完善的方案；是一个立足新时代，促进、引领教育发展的方案；是一个认真开展前期试点，具有扎实实践基础的方案。

新一轮审核评估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从中央关心、高校关切、社会关注的立德树人、分类办学、教育改革、质量保障4个重大问题入手，破立并举，以评定向，以评促强，助推高校办学定位、育人方式、管理机制改革，促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认真做好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必将在全局意义上推动高等教育质量再上新台阶，实现新发展。当前，在全国范围内做好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需要把握好以下几个重要方面。

以评估推动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近年来，高教战线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人才培养工作逐渐升温。但从有关机构开展的“高校建立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专题调研看，在深层次上，一些高校“立德树人”的落实机制还存在“软、弱、碎”等问题，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尚未真正确立，教学工作“四个投入不足”的问题仍不同程度存在，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教育“两张皮”的问题依然较严重。

新一轮审核评估主动对标中央要求，着眼于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促进高校建立“立德树人”的落实机制，对评估指标体系的范围、内涵、重心作出重大调整。由原来的“教学评估”转变为“教育教学评估”，从以往考察教学工作、教学要素转向考察教育教学、育人成效，推动高校从制度设计到具体实施路径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具体体现在以下三方面：

一是强化学校顶层设计、系统设计。新一轮审核评估强调高校党委要加强对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全面领导，打破以往认为人才培养仅是分管校领导和教务部门负责的惯性思维，引导高校认识到，教育教学工作应是党委领导、校长主抓、院长落实、全员参与的全校性工作，须通过自上而下的系统设计来全面夯实人才培养根基、巩固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

二是关注学生学习成效和教师教学效果。新一轮审核评估首次探索构建了以1份学校自评报告为主体、3份教学过程性报告和3份就业结果性报告为两翼的“1+3+3”校内外评价体系，从招生、培养、就业等立体多维视角检视高校本科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成效。“1+3+3”系列报告的设计，延伸、完善、丰富了评价视角，在以往只注重过程性的“干了什么”基础上，更加强调对结果性的“做成了什么”的关注，充分挖掘教学质量监测数据平台、就业数据平台相关数据，并有效引入了一线教师、在校学生以及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等不同利益相关方对学校教学工作、学生学习效果的评价，较为客观地呈现学生学习体验和教师教学效果，避免学校自说自话、自娱

自乐的情况，为评估后整改和教学建设与改革明确了方向、依据。同时，“1+3+3”系列报告翔实的数据，也为高校提供了“既立足教育看教育，又跳出教育看教育”的坚实支撑，切实推动高校落实“以学生为中心”理念，从注重“教得好”转向“学得好”“发展好”，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能力。

三是促进学校全员育人机制建立。新一轮审核评估通过设立以“立德树人”为统领的评估指标体系，引导高校进一步系统化、体系化设计以学生为中心、以育人为主线的教育教学制度体系，推动学校凝聚、联动和升级以往校内松散的举措，明确校内全员育人职责，强化责任统筹、力量整合、系统推进，使“三全育人”落地生根。

以评估促进高校合理定位、办出特色和水平

21世纪以来，我国高等教育在规模上实现了从精英教育到大众化教育再到普及化教育的两次重大跨越。针对量大面广、复杂多样的高校办学实际，分类发展、相互协调、有序竞争已成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必然选择。

针对高校长期以来同质化办学的突出问题，以及分类发展、特色发展评估导向机制尚未形成的困局，新一轮审核评估首次采取柔性分类方法，为高校提供导向鲜明的“两类四种”评估方案和若干模块化指标。这意味着，不再使用一套指标衡量所有学校，参评学校可以选择评估类型和指标模块，鼓励参评高校根据国家和社会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学校自身使命任务和发展目标，进行一定程度的自主选择 and 模块组合，形成“一校一方案”，更好地实现分类发展、特色办学。新一轮审核评估推出的“两类四种”分类评估是我国高等教育评估工作的重大突破，会有力、有效地引导学校形成各安其位、结构合理、特色彰显的高等教育新格局。具体来讲，体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以适宜可选类型促高校明晰办学定位。从前期试点高校的经验看，高校选择评估类型的过程，就是全校面向未来发展需求对学校办学再

思考、再定位的过程，使高校能够更加理性地思考、明确自身的办学定位、目标使命和发展方向。选择第一类评估的高校，定位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进一步对标国家战略需求和第一类评估指标内涵，通过考察一流师资、一流育人平台，以及着力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和学科交叉复合型人才所必备的质量保障能力，激励这些学校全面提升人才自主培养能力，服务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国家战略，积极探索走出一条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新路。选择第二类评估的高校，办学更加紧密结合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更加聚焦到科教融汇、产教融合培养人才，服务地方和区域经济发展的轨道上来。

二是以定制组合指标模块引高校实现特色发展。新一轮审核评估通过设置“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首评限选项”不同指标模块，由高校进行自主选择组合，定制形成适合本校的评估方案。不同高校可以通过自主选择、组合评估指标模块来进行“自我画像”，用量身定制的尺子量自己，引导高校在各自领域各展所长、办出特色和水平。从试点高校看，都通过模块指标组合勾勒出了符合自己的形象，不再是“千校一面”。

三是以多种常模数据助高校找准坐标方位。新一轮审核评估分类设置了多种常模数据供高校作对照比较，帮助学校找准与同类高校、目标学校的差距，持续改进提高。试点中我们发现，像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国农业大学等第一类参评高校，在分析国内目标学校常模的同时，特别关注世界一流大学的本科人才培养关键性指标常模数据，力求通过国内外比较，找到学校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在全球坐标中的方位优势与落差，为加快建成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参考依据。

以评估推动高校教育教学改革再深化

改革是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根本动力。虽然我国高校的教育教学改革取得了一定进展，但总体看，由于底子薄、历史惯性大、社会环境复杂等原因，部分高校的教育观念、体制机制、培养模式、内容方法等依然相

对落后。我们的人才培养与当今时代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比，与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比，与教育发达国家高等教育改革进程比，都有较大的差距。为实现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新一轮审核评估着力于推动高校增强教育教学改革的动力和活力，改变当前一些学校改革疲软、停滞不前的状况，鼓励高校勇涉“深水区”、勇啃“硬骨头”，转变观念、优化体系、创新模式、改革内容方式，开创教育教学改革新局面。

从指标设计和试点高校的情况看，改革的焦点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加快形成“以学生为中心”的现代教育理念。将“以学生为中心”“一切为了学生未来发展”切实落实在学校一切教育活动中。第二，推进新型校地校企合作，强化产教融合、科教融汇的培养模式。进一步适应新形势，破除体制机制性障碍，通过高校与地方、政府、企业等优势力量构建发展“共同体”，通过共建大平台、大项目、大团队，与创新型企业、现代企业深度对接，融入高校人才培养，形成多方参与的实践教学网络，培养学生适应未来、解决实际问题、创新思维和自主学习的能力。第三，改革教学内容体系。特别是打破按传统学科构建的课程体系，突出解决重大实际问题导向，突出体现现代科技进展、趋势的知识能力导向，突出强化自主学习和综合创新能力培养导向，整合优化课程体系。第四，抢抓机遇，推进教育数字化变革。数字化教育将渗透到教育的各个方面，带来全面、深刻的变革。高校要增强紧迫感，积极投身、主动适应，引导广大教师更新观念，积极参与，深入研究数字化教育的特点和规律，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以教育数字化带动全方位的教育教学改革。

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面对新的科技革命、产业变革，我们必须要有清醒的认识、强烈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坚定不移地在人才培养上改革创新，努力实现 2035 年建成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的目标。各高校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新一轮审核评估为契机，在“十四

五”期间以明确的改革目标、任务和具体的措施，使教学改革向纵深推进。当然，不同高校的办学定位不同、条件不同，改革不能“一刀切”。有些学校着力于研究型人才培养，有些学校着力于应用型人才培养；有些学校进行系统化改革，有些学校进行局部性改革。无论如何，所有学校都应积极行动，方向一致，因校制宜，分类推进，共同前进。

以评估推动高校建立现代大学质量保障体系

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是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同时也是现有高等教育体系中突出薄弱的部分。有关调研发现，即便是国内顶尖高校，在质量保障的办学理念、制度体系乃至大学文化等方面，与世界高水平大学相比都有较大差距。新一轮审核评估立足于以外促内，通过外部评估，切实加强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推进高校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在这个过程中，高校应着重关注以下几个重要方面：

一是重视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在大学治理体系中的重要地位。通过评估，进一步明确、强化高校质量保障的主体责任。在实现大学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进程中，每一所学校都要将其作为提高质量的重中之重抓住、抓好。**二是重视体系化、制度化开展内部质量保障建设，以制度夯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通过建立和完善稳定的制度体系，从根本上解决高校本科教育教学“四个投入不足”等问题，确保学校资源持续、稳定地向人才培养、本科教育集中和倾斜。**三是重视加强对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的各方统筹，有效凝聚育人合力。**以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为主线，串联、整合、升级各项松散的质量保障举措，构建起全校上下全面参与、权责清晰、衔接顺畅、执行有力的育人运行机制和质量保障机制，实现教育教学质量由点到面、由短期“应试”到常态高效的全面持久保障。**四是重视“评价—反馈—改进—提升”质量闭环管理和质量文化建设。**通过形成闭环管理机制，促进校院管理人员及时发现并改进育

人服务管理过程中的问题，提升治理水平；促进教师自觉实践教育教学改革，提升育人本领；促进学生更加关注学习成效，增强学习动力，实现教学质量“自查、自纠”循环发展提高的机制，形成“自觉、自省、自律”的质量文化，为全面提升人才自主培养质量持续提供内生动力。

当前，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全面启动，吹响了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集结号和冲锋号。各高校应抓住机遇，认认真真、扎扎实实地做好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做好评估工作，不是做表面文章，不是做花样文章，更不是做虚假文章，而是一个检验我们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人才培养中心工作是否到位的过程，一个重新审视学校发展定位与经济社会发展适应度、匹配度和贡献度的过程，一个发现短板弱项、教育改革再出发的过程，一个全校师生凝聚共识、汇聚合力、奋进新征程的过程。

广大高校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在新的历史进程中担当作为，为推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为建成高等教育强国、人才强国，贡献磅礴力量。